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西藏华金天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华金天马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华金天马自2018年5月8日至2020年6月3日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9,079,900股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580,600股，其所持本公司已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比例累计变动5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华金天马持有公司股份为12,705,45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58%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
华金天马	集中竞价	2018年5月8日-2018年8月1日	18.49	1,897,200
	集中竞价	2018年12月5日-2019年1月17日	11.75	1,764,000
	集中竞价	2019年8月16日-2020年1月14日	10.80	3,494,100
	集中竞价	2020年2月6日-2020年4月20日	10.77	1,932,100

	大宗交易	2020年6月3日	9.80	580,600
合计		--	--	9,668,000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前持股情况		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后持股情况	
	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华金天马	无限售条件股份	22,365,957	11.58%	12,705,457	6.58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%	0	0.00%
合计持有股份		22,365,957	11.58%	12,705,457	6.58%

注：①华金天马减持的股份，均系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。②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③2019年1月17日，华金天马在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操作时，由于操作失误，将“卖出”指令误操作成“买入”，错误委托买入公司股票共计7,500股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披露的《关于大股东误操作造成短线交易的公告》（2019-005）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与华金天马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，华金天马将继续遵守各项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确保自身的减持行为合法合规。

3、华金天马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了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